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透景生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透景生命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35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7]246 号文同意，透景生命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6.1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150 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3,449 万元，实际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50,701 万元，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扣除发行费等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9,907 万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立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3282 号《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前年度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透景生命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募集资金总额	507,010,000.00
募投项目支用金额：	119,876,798.49
其中：透景体外诊断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	10,467,971.00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35,149,182.05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 ^(注)	74,259,645.44
支付发行费用	7,940,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1,290,513.43
期末余额	380,483,714.94

注：本年度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总金额为 74,259,645.44 元，其中“透景体外诊断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置换募集资金 26,104,168.94 元、“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置换募集资金 48,155,476.5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监管要求》、《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分别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临港新城支行（以下简称“交行临港新城支行”）、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张江支行”）开设了 2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体外诊断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和“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体外诊断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透景诊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透景诊断”）负责实施，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 亿元对透景诊断进行增资，透景诊断在交行临港新城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体外诊断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的建设。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
----	--------	------	------	------

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
透景生命	交行临港新城支行	310069121018800005961	活期	1,334,246.59
透景诊断	交行临港新城支行	310069121018800006133	活期	13,770,374.50
透景生命	交行临港新城支行	310899999600003137118	定期存单	209,000,000.00
透景诊断	交行临港新城支行	310899999600003137291	定期存单	50,000,000.00
透景生命	农商银行张江支行	50131000602066931	活期	6,379,093.85
透景生命	农商银行张江支行	59931000608757911	定期存单	100,000,000.00
合计				380,483,714.94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规范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与监督，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分别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公司先后在交行临港新城支行、农商行张江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和保荐机构中国中投证券分别与交行临港新城支行、农商行张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透景诊断在交行临港新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透景诊断和中国中投证券、交行临港新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统称“《监管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要求履行相关的规定，不存在违反《监管要求》、《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监管协议》的情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的说明

“体外诊断产业化项目”中的“研发能力提升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通过研发提升产品质量，不断扩充产品线，进而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在营业收入中间接体现经济效益。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是通过提高产品市场覆盖度、推进产品销售、消化新增产能，在营业收入中间接体现经济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投入了项目的建设。2017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止2017年6月30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74,259,645.44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7]第31-00043号《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报告期末，所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或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使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

金的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问题。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17 年度《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1538 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透景生命 2017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深证上[2015]65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透景生命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透景生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透景生命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透景生命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此页无正文，仅为《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李光增

徐 疆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月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907.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87.6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87.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透景体外诊断医疗器械产业化项目	否	30,977.53	30,977.53	3,657.21	3,657.21	11.81%	2018 年 10 月	-	否	否
2、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18,929.47	18,929.47	8,330.47	8,330.47	44.01%		-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9,907.00	49,907.00	11,987.68	11,987.68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49,907.00	49,907.00	11,987.68	11,987.6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投入了项目的建设。2017 年 8 月 4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74,259,645.44 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7]第 31-00043 号《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中投证券出具了《中国中投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此次募集资金置换。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报告期末，所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或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的违规情形。